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文件

汕职院办〔2022〕44号

关于举办 2022 年毕业典礼的通知

各处（室）、系（院/部）、中心（馆）：

为进一步做好学院 2022 年毕业生离校工作，让毕业生不留遗憾走出母校大门，学院决定举办“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毕业典礼”。现就毕业典礼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典礼时间：2022 年 6 月 26 日上午 9:30-11:00

二、地点：学院本部学术报告厅

三、出席人员

1. 学院领导；

2. 各行政处（室）负责人；

3. 各学系主要负责人，党总支副书记，教师代表 1 人，毕业班辅导员；

4. 各学系毕业生代表/优秀毕业生代表，每学系 5 人共 40 人（每系至少 1 名优秀毕业生代表，此部分学生请各学系进行

通知，须统一着正装并于6月26日早上8:00统一在金园校区乘坐校车到达学院本部)；

5. 院本部5个学系每系在校学生代表40人，共200人（每系指派一名学生负责带队进场，并负责将学生名单及联系方式于6月23日中午前报送给学生就业指导中心陈东晨老师）。

四、典礼流程（见附件）

五、相关要求：

1. 请总务处提前做好典礼会场消毒及通风等有关防疫工作。

2. 各学系毕业生代表/优秀毕业生代表需持48小时核酸检测阴性报告，并提供到校前14天行程码核验，无高风险地区旅居史方可到校。

3. 学院本部学系在校学生代表须于26日上午9:00前进场完毕。学生代表须统一着浅色上衣。所有参与成员须按现场指定位置间隔一个座位就座并自觉佩戴口罩；毕业典礼期间请不要随意走动、手机请置振动或关机状态。

4. 请各学系广泛宣传，组织本系在校及应届毕业生及时收看并做好毕业典礼宣传推文的转发、推送工作。

特此通知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办公室

2022年6月22日印发

附件

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年毕业典礼流程

时 间：6 月 26 日(周日)上午 9:30-11:00

地 点：汕头职业技术学院本部学术报告厅

主持人：方小铁副书记

一、升国旗

二、吴萍院长致辞

三、林育青副院长宣读《关于同意刘钰闲等同学毕业的决定》

四、陈庭照副院长宣读《关于公布汕头职业技术学院 2022 届
优秀毕业生的通知》

五、教师代表（经济管理系谢海云）发言

六、优秀毕业生代表（自然科学系洪楷润）发言

七、校友代表（经济管理系 07 市场营销蔡增钦）发言

八、吴萍院长为毕业生代表颁发毕业证书

九、王小辉书记为优秀毕业生代表颁发证书

十、王小辉书记为校友代表颁发校友联络大使证书

十一、艺术体育系师生代表小组唱

十二、大合唱（校歌）